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财务内控审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航食”）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需要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内控风险审计并出具内控评价报告，以改进上海航食的内控薄弱点。

二、项目依据

根据《中翼航空投资有限公司标准采购管理规程》和《上海机场中航佳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采购管理规定》，同时根据上海中航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二○二五年度采购计划提报申请，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三、项目需求

（一）项目地址：浦东新区领航路100号

 闵行区申达五路106号

（二）合同期限：三年

（三）付款方式：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进场并按上海航食规定时间完成内控审计评价报告后支付合同总额的70%。

（四）服务内容和要求：

1.配合上海航食开展年度内部控制监督进行审计，每年预计进场时间为9月，出具审计报告时间为11月。具体时间根据每年上级公司审计部而定，需要根据上级公司审计部的具体时间安排完成内控审计报告。

2.业务范围：覆盖公司全部或指定业务板块（如财务、采购、销售、生产、IT系统等）。

3.流程范围：关键业务流程（如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合同管理、授权审批等）。

4.制度范围：现有内控制度的完整性、执行有效性及缺陷整改情况。目前上海航食制度，重大决策类10项，法规风控类8项，劳动用工类31项，投融资管理类2项，财务税收类12项，采购管理类18项，产品质量类4项，安全环保类8项，资产管理类2项，市场交易类2项，网络安全与数据类3项，知识产权类1项，行政保密类17项，商业伙伴类3项，审计监督类2项共计177项制度。

5.服务内容要求

6.识别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提出改进建议，出具管理意见书。

四、供应商资质要求

1、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或股东需由经验丰富的注册会计师或律师担任。

2、‌人员要求‌：会计师事务所需拥有至少三年在事务所从事内控评价经验。

3、‌注册资本‌：会计师事务所的注册资本需达到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以确保机构运营的资金基础‌。